

財團法人新時代賽斯教育基金會

103 年度興建『賽斯教育中心』硬體工程與內部設施

勸募活動財務使用計畫書

一、計畫目標：

『財團法人新時代賽斯教育基金會』以推廣新時代賽斯思想為基礎的身心靈整體健康觀念為宗旨，透過舉辦教育訓練成長課程與公益活動，向一般社會大眾傳遞身心靈健康的理念，進而協助台灣民眾提升自我價值與改善生命品質的目的。因為本會服務的人數日益增多，必須建造一處能夠容納數百人上課的教育訓練場地及開辦免費公益演講(每次將近 400 至 500 人次)的場地，所以計畫籌募新台幣肆仟萬元整，做為興建本會專屬教育訓練場地(『賽斯教育中心』)硬體工程與內部設施之款項，以利開辦提昇整體社會大眾身心靈健康相關活動與課程。

二、目的：

本基金會創立之前，已有十餘年舉辦健康講座、協助癌友/身心疾患康復和心靈成長課程等多項公益活動，並出版多種出版品，海內外受惠人次萬人以上。民國九十七年三月正式成立『財團法人新時代賽斯教育基金會』，期能有效地服務更多人，降低各種疾病與自殺人口。

因著本會服務業務範圍日益擴大，目前使用之辦公室仍不敷使用，鑑此，因應本會業務擴展所需，經第一屆第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會購地自建一座能容納數百人參與上課與活動的多功能硬體場所「賽斯教育中心」，使本會能提供一處優質的學習環境，藉由開辦更多身心靈健康成長的課程，更廣泛地推廣賽斯思想的精神，以期促進更多社會大眾的身心平衡。

基於上述願景，本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肆仟萬元整，然而本會分別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內授中社字第 1000017502 號)、民國 102 年 2 月 6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內授中社字第 1025050694 號)，共舉辦兩次興建『賽斯教育中心』硬體工程與內部設施勸募活動計畫案，由於整體經濟環境的影響，二次募款實際所得僅四十萬元左右，與預定勸募總額相距甚遠，有鑑於此，本會擬再申請 103 年度興建『賽斯教育中心』硬體工程與內部設施勸募活動計畫，期許能集結社會各界的力量，透過各項勸募活動，籌募所需經費，祈能早日完成『賽斯教育中心』的興建。希望 鈞部同意本基金會勸募活動之方案。

三、工作內容及服務對象：

(一)在『賽斯教育中心』舉辦各項講座及教育課程，主要工作內容及服務對象如下：

1. 為全國社會大眾舉辦身心靈健康公益講座：

全年定時舉辦免費公益講座，針對社會大眾關心之議題，包括健康、經濟、

關係、親子、工作等議題，推廣賽斯身心靈整體健康觀。

2. 為全國社會大眾舉辦身心靈健康專題成長課程：
全年開辦數十種提昇心靈品質的讀書會、情緒平衡、身心療癒、面對自我、改變信念等成長課程，協助想恢復身心靈平衡健康的社會大眾，達到提升自我價值與改善生命品質的目的。
3. 成立支持團體：
為癌友、身心疾患、慢性病人以及身心困頓的社會大眾成立樂活支持成長團體與心靈陪談專線，提供即刻的陪伴支持與心理建設。
4. 舉辦新時代賽斯生命教育課程：
提供父母、老師心靈成長，啟發孩子心靈能力，學習心想事成、自我負責與提昇生命價值的成長課程。協助大專青年成立賽斯研討社暨身心靈成長相關課程及活動。
5. 舉辦賽斯學派心靈陪談人員及社區推廣種子人員培訓課程：
將大量培訓兼具愛心及助人理念的心靈服務志工，以眾人之力，更快速有效地提供身心靈健康觀念的指導與陪伴服務。
6. 舉辦「第二青春館」，提供老人成長服務：
開辦老人身心靈整體健康教育課程，協助老年人喚醒第二青春的新生命活力，持續進行終身學習。
7. 舉辦賽斯臨終關懷教育課程：
開設臨終關懷照護課程，協助病人和家屬建立面對死亡的正確態度並研擬送行儀式。

(二) 服務對象：

1. 想追求身心靈成長、提升個人自我價值感與幸福感之全國社會大眾。
2. 想恢復身心靈平衡健康的癌友、身心疾患、慢性病患、身心困頓的社會大眾。
3. 想探索自我生命意義及增進情緒管理能力之兒童、青少年與大專青年。
4. 欲學習「賽斯學派生命教育」觀念與輔導技巧之父母與各級老師。

四、 經費用途：

興建「賽斯教育中心」硬體設備與內部設施及建築外觀計設規劃之用。

五、 預定勸募金額：新台幣肆仟萬元整。

六、 經費概算：

經費項目	細項名稱	小計
建築外觀設計 規劃及相關費用	設計費、工讀與工作費、 打樣製作與印刷費、保險費、 耗材及材料費、雜支	40,000,000
總計		40,000,000

七、 經費使用：依合約書內容由專款支付。

八、 預定經費使用期限：

預估 104 年 1 月 1 日依合約支付(依實際合約為準，10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九、 預期效益：

完成『賽斯教育中心』的興建，以利開辦提昇整體社會大眾身心靈健康相關活動與課程，協助台灣民眾提升自我價值與改善生活品質。

十、 計畫變更說明：

本會辦理「103 年度興建賽斯教育中心硬體工程與內部設施」勸募活動案，因應經費運用所需，需變更財物使用計畫之經費概算，特在本會第四屆第七次董事會議中向董事會提報徵得董事會同意，並報備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許可，同時通知或公告捐贈人，指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聲明捐贈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

主要變更於經費概算部分，因所募經費不足尚無法支付硬體工程等相關費用，故將經費概算更改為建築外觀設計規劃及相關費用，以及增加服務對象。變更使用計畫對照表如下：

	原計畫	修訂後計畫	說明
經費概算	經費項目： 建設營建相關費用 經費明細： 基礎工程、硬體工	經費項目： 建築外觀設計規劃及相關費用 經費明細： 設計費、工讀與工作費、打樣製作 程、裝修工程、其他 與印刷費、保險費、耗材及材料費、 雜支	將原計畫預算中的經費項目(包含細項)建設營建相關費用更改為建築外觀設計規劃相關費用。
工作內容及服務對象		服務對象： 1. 想追求身心靈成長、提升個人自我價值感與幸福感之全國社會大眾。 2. 想恢復身心靈平衡健康的癌友、身心疾患、慢性病患、身心困頓的社會大眾。 3. 想探索自我生命意義及增進情緒管理能力之兒童、青少年與大專青年。 4. 欲學習「賽斯學派生命教育」觀念與輔導技巧之父母與各級老師。	原計畫中無詳細列出服務對象，故於此變更計畫書中增列。